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9-027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智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自查,公司符合现行公司债券政策和发行条件中关于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规定,具备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议事项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规避原料价格波动风险,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利用自有资金,开展铜等金属材料商品或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2019年铜、铝等期货套期保值的保证金合计最高额度为不超过1.60亿元,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9-029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 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2019年度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二、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从事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主要是通过买入(卖出)与现货市场数量相当、交易方向相反的期货合约,以达到规避价格波动风险的目的。

三、期货品种
仅限于从事与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相关的铜、铝等金属期货品种。

四、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铜、铝等期货套期保值的保证金合计最高额度为不超过16,000万元,业务期间为2019年度。

五、合同期限
期货合约持仓时间原则上应当与现货市场承担风险的时间段相匹配,签订现货合同后,相应的套期保值持仓持仓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现货合同规定的时间段或该合同实际执行的期间。

六、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由于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铜、铝,这些原料与期货品种具有高度相关性,受市场波动比较大,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时将公司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压力。董事会认为通过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是切实可行的,对生产经营是不利的。

七、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原材料价格为基本原则,没有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套期保值合约及平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均以锁定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生产经营,在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八、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管理
1.价格波动风险:在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实现原材料成本价格或其上方卖出套保合约,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风险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善导致技术风险。
八、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根据公司《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2018年6月)》,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内部审批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

九、组织架构
1.组织控制:公司成立期货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期货业务管理,期货领导小组由公司总经理、采购总监、财务总监、成本经理、采购部经理、期货交易员等相关人员组成,公司总经理担任组长,采购总监为副组长,公司各子公司可按照实际情况,设立对应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并明确小组成员构成及职责分工,严格按照实际制定的操作细则,报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审批。
2.保值效果评价:公司财务部负责对保值的效果进行核算,并定期出具评价报告,以检验期货套期保值的有效性。
3.风险管理
(1)认真选择期货经纪公司;合理设置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和选择安排相应岗位业务人员。
(2)公司的期货开户及经纪合同按程序签订。
(3)公司内部审批部门应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操作人员执行风险管理规定,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4)当公司发生期货套期保值风险时,期货领导小组应立即召开会议,分析讨论风险情况并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5)公司应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保证套期保值过程正常进行,应合理选择保值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6)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境内期货从业人员,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综合素质。
(7)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
4.报告控制制度:公司期货管理部门每日向公司总经理报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公司财务部门和期货管理部门每月对保值规范性和保值效果进行梳理、总结,并向期货领导小组汇报。
5.保密控制制度:公司期货业务相关人员未经许可不得泄露公司的套期保值方案、交易情况、结算资金、交易情况及与期货交易所有关的信息。
6.信息披露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档案管理制度:公司期货套期保值的交易原始资料、结算资料、开户文件和授权文件应保存至少15年。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9-030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2019年度远期外汇 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全球战略目标的推进,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的影响,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不超过2亿美元,上述金额由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进出口业务是公司主要业务之一,进口、出口收汇结算方式主要用美元结算及少量欧元货币;为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影响,降低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程度,公司拟与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旨在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即期交易、远期交易、掉期交易、期权交易等。

四、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针对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美元结算货币及少量欧元结算货币,开展交易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外汇交易业务。

五、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限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12个月内累计外汇套期保值总额不超过2亿美元,超出上述金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除缴纳一定比例保证金外,不需投入其他资金;该笔资金使用由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保证金比例根据银行协议确定。

六、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套期保值的原则,在签订对外进出口合同时,应严格按照预测回款期限和回款金额进行交易,外汇套期保值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远期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造成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产生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可能因延期交割造成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采取延迟付款措施。
5.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采用银行套期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订价确定后,公司能够以客户报价汇率进行定价;如果汇率发生巨幅波动,银行套期汇率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将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3.为防止外汇套期业务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外币应收项目管理,积极催收应收款项,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风险。
4.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须基于外币收款预期。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9-031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6,343,61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9.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4,799,978.8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177,964.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9,622,013.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6月27日全部到位,并由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6月27日“XYZH/2017SHA1022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5月9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0,817.17万元,剩余募集资金36,597.5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5.27万元及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1,308.56万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2018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在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5月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1,308.56万元。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在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最理想手段。以上拟投资的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金融机构购买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也不包括《中小企业上市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纯股权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 投资期限: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选择6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 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董事或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确保与所受托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6. 信息披露: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按次向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额度、期限、收益以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等,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并公告。
7. 风险控制:《公司章程》、《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予以执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投资目的是: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2.存在的风险:(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管理理财产品购买。(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批投资决策,理财产品的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限担保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管理层须履行集体决策制,由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相关合同,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由财务部组织实施,必须签订书面协议,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投资品种、止损止亏等条款由财务部研究和撰写,公司财务部和法务分析并撰写理财产品合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保障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关注投资理财资金产品在收益不确定性等因素,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主观风险,公司将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8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6,343,61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9.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4,799,978.8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177,964.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9,622,013.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6月27日全部到位,并由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6月27日“XYZH/2017SHA1022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5月9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0,817.17万元,剩余募集资金36,597.5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5.27万元及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1,308.56万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2018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在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5月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1,308.56万元。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在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最理想手段。以上拟投资的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金融机构购买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也不包括《中小企业上市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纯股权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 投资期限: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选择6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 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董事或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确保与所受托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6. 信息披露: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按次向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额度、期限、收益以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等,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并公告。
7. 风险控制:《公司章程》、《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予以执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投资目的是: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2.存在的风险:(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管理理财产品的购买。(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批投资决策,理财产品的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限担保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管理层须履行集体决策制,由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相关合同,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由财务部组织实施,必须签订书面协议,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投资品种、止损止亏等条款由财务部研究和撰写,公司财务部和法务分析并撰写理财产品合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保障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关注投资理财资金产品在收益不确定性等因素,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主观风险,公司将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8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6,343,61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9.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4,799,978.8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177,964.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9,622,013.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6月27日全部到位,并由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6月27日“XYZH/2017SHA1022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5月9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0,817.17万元,剩余募集资金36,597.5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5.27万元及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1,308.56万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2018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在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5月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1,308.56万元。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在任意时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最理想手段。以上拟投资的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金融机构购买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也不包括《中小企业上市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纯股权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 投资期限: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选择6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 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董事或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确保与所受托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6. 信息披露: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按次向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额度、期限、收益以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等,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并公告。
7. 风险控制:《公司章程》、《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予以执行。